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迪龙”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就公司在2015年度持续督导期内（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发表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5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2）43号文同意，雪迪龙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38.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0.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5,133,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5,637,962.8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9,495,837.2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3月5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210062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累计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649,495,837.20	590,418,010.86	260,551,380.10	203,792,133.85	649,495,837.20
募集资金本期支出总额（一）	70,393,297.29	524,677,032.07	478,066,075.96	482,916,348.28	1,556,052,753.60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	20,392,852.09	44,676,449.27	75,064,555.48	59,913,364.37	200,047,221.21
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445.20	582.80	1,520.48	2,983.91	5,532.39
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430,000,000.00	300,000,000.00	410,000,000.00	1,140,000,0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100,000,000.00	87,000,000.00	13,000,000.00	200,000,000.00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支出			16,000,000.00	-	16,000,000.00
募集资金本期收入总额(+)	11,315,470.95	194,810,401.31	421,306,829.71	426,325,829.08	1,053,758,531.05
其中：账户利息收入	11,315,470.95	11,579,784.88	7,216,966.72	5,105,212.68	35,217,435.23
理财产品到期本金及收益		183,230,616.43	414,089,862.99	421,220,616.40	1,018,541,095.8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	590,418,010.86	260,551,380.10	203,792,133.85	147,201,614.65	147,201,614.65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超募资金的使用及管理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2012年3月28日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民生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12年3月28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支行、民生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为提高募集资金存储利息收益，公司将专项账户中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并于2012年5月30日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及民生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补充协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存款账号	2015.12.31 余额	备注
1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00000648	1,077,691.40	定期存款
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00000664	1,077,691.40	定期存款
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00000672	1,077,691.40	定期存款

4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00000701	10,776,914.11	定期存款
5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00000710	10,776,914.11	定期存款
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575	2,136,072.26	定期存款
7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591	2,136,072.26	定期存款
8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606	2,136,072.26	定期存款
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614	2,136,072.26	定期存款
1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622	2,136,072.26	定期存款
11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639	2,136,072.26	定期存款
1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647	2,136,072.26	定期存款
1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655	2,136,072.26	定期存款
14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663	2,136,072.26	定期存款
15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671	5,340,180.64	定期存款
1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680	5,340,180.64	定期存款
17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698	5,340,180.64	定期存款
18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702	5,340,180.64	定期存款
1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719	5,340,180.64	定期存款
2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727	5,340,180.64	定期存款
21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1530000735	53,401,806.34	定期存款
2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060120210001501	2,756,950.78	活期存款
2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01090946300120102102418	990,220.93	活期存款
2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01090946300120501065463 -00008	2,000,000.00	定期存款
2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01090946300120501065463 -00009	2,000,000.00	定期存款
2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01090946300120501065463 -00010	2,000,000.00	定期存款
2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01090946300120501065463 -00011	2,000,000.00	定期存款
2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01090946300120501065463 -00012	2,000,000.00	定期存款

2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01090946300120501065463 -00013	2,000,000.00	定期存款
3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01090946300120501065463 -00014	2,000,000.00	定期存款
	合计		147,201,614.65	

三、201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9,495,837.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913,364.3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6,047,221.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注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环境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无	72,654,900.00	72,654,900.00	522,923.11	45,017,110.63	61.96%	2014年9月			否
工业过程分析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无	48,957,500.00	48,957,500.00	255,996.70	19,117,943.36	39.05%	2014年9月			否
分析仪器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无	39,288,300.00	39,288,300.00	1,440,336.00	14,622,357.15	37.22%	2014年9月			否
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	无	56,119,700.00	56,119,700.00	1,865,028.18	9,864,782.96	17.58%	待定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49,391,300.00	49,391,300.00	25,977,948.19	43,787,296.09	88.65%	2015年5月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6,411,700.00	266,411,700.00	30,062,232.18	132,409,490.19	49.70%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3,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				
购买理财产品				0.00	150,000,000.00					
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	无	91,257,500.00	91,257,500.00	29,851,132.19	67,637,731.02	74.12%	2015年5月			否
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雪迪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无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100.00%				否
出资设立“青海晟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无	3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6,000,000.00	2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31,257,500.00	331,257,500.00	42,851,132.19	433,637,731.02					
合计		597,669,200.00	597,669,200.00	72,913,364.37	566,047,221.21					
项目未完成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1、环境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本项目已经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经批准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部分尾款由于质保期原因尚未支付。</p> <p>2、工业过程分析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本项目已经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经批准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3、分析仪器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同1。</p> <p>4、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拟将该项目计划实施地点变更为根据公司运营维护业务发展需要实际新增建设的运维中心地点，建设期根据未来实际运维业务开展情况而定。</p> <p>5、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同1。</p> <p>6、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同1。</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5年1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尚未完成建设的运维中心地点变更为“根据公司运营维护业务发展需要新增建设的运维中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1. 2012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即2012年11月19日起至2013年5月18日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均发表了同意公司使用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p>2、2013年5月15日，公司发布《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2013年2月26日、2013年5月7日、2013年5月13日分别将人民币200万元、800万元、4,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3、2013年5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议案决定将闲置超募资金中的1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4、2013年1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9,125.75万元投资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p> <p>5、2014年5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000万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雪迪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第三方检测业务；同时该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000万元，与海东安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2014年6月30日支付北京雪迪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款1,000万元。2014年9月9日，向新成立的青海晟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首期投资款600万元。</p> <p>6. 2014年7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经营需要。</p> <p>7、2015年1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境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工业过程分析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分析仪器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超募资金项目“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共五个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87,521,105.33元、剩余超募资金51,826,637.20元、募集资金账户的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35,198,585.85元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累计投资收益26,226,205.42元，共计200,772,533.8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截至2015年10月31日，除“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将继续实施之外，其余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累计投入194,047,286.67元，待支付金额29,494,301.94元，共节余资金87,521,105.33元。其中，环境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7,605,263.57元，工业过程分析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9,839,556.64元，分析仪器生产车间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0,576,902.85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79,934.28元，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019,447.99元。</p>

	<p>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计划要求的情况下，进一步加强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减少了项目总开支。 2.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由于技术进步和工艺调整，以及部分原计划自主完成的非核心加工环节调整为外协采购，部分机械加工和检测设备不再采购；公司优先购置使用性价比更高的设备，使得设备采购方面实际投入比预算减少。 3. 因原生产基地部分生产功能迁入募投项目投建的新生产基地，部分生产设备转入新基地使用，减少了部分募投项目中原计划采购的设备支出。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在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短期内没有使用计划的用于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壹亿伍仟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0,772,533.80 元尚未由募投专户转出，原因为募集资金专户中的闲置资金均以理财或定期存款形式存储，尚未到期，待到期后将及时转出。

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原因如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均为费用中心，不能独立产生效益；环境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工业过程分析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和分析仪器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属于新增产能的扩产项目，人员、设备及场地处于交叉使用状态，新增产品的收入、成本费用和原来产品的收入、成本费用无法明确区分，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环境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拟投入 72,654,900.00 元，2015 年度实际使用 522,923.11 元。本项目已于 2014 年 9 月达到可使用状态，部分设备尾款由于质保期原因尚未支付。

工业过程分析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拟投入 48,957,500.00 元，2015 年度实际使用 255,996.70 元。本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

分析仪器生产车间建设项目：拟投入 39,288,300.00 元，2015 年度实际使用 1,440,336.00 元。项目进度同环境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投入 49,391,300.00 元，2015 年度实际使用 25,977,948.19 元。本项目已于 2015 年 5 月达到可使用状态，部分设备尾款由于质保期原因尚未支付。

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拟投入 91,257,500.00 元，2015 年度实际使用 29,851,132.19 元。项目进度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上述五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共节余资金 87,521,105.33 元。其中，环境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7,605,263.57 元，工业过程分析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9,839,556.64 元，分析仪器生产车间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0,576,902.85 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79,934.28 元，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9,019,447.99 元。经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项目均予以结项并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拟投入 56,119,700.00 元，2015 年度实际使用 1,865,028.18 元。鉴于原“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中部分尚未建成的运维中心地点与公司运维业务布局规划有所出入，201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拟将该项目计划实施地点变更为根据公司运营维护业务发展需要实际新增建设的运维中心地点，建设期根据未来实际运维业务开展情况而定。

（三）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剩余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49,495,837.20 元，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66,411,700.00 元，扣除募投项目资金需求总额外，公司超额募集资金为 383,084,137.20 元。

经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将闲置超募资金中的 1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5 月，募集资金专户将 10,000 万元补流资金支付完毕；

经 2013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9,125.75 万元投资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9,019,447.99 元，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经 2014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计划使用 1,0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雪迪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第三方检测业务。2014 年 6 月 30 日，该投资款已支付完毕；

经 2014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计划使用 3,000 万元超募资金与海东安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2014 年 9 月 9 日，公司已支付首期投资款 600 万元，未支付的投资款 2,400 万元将根据公司需要择机支付；

经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已将 10,000 万元补流资金支付完毕。

综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支出总额 283,637,731.02 元，剩余超募资金为 99,446,406.18 元，扣除“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待支付款项及节余资金待支付控股子公司投资款项后，超募资金实际剩余 51,826,637.20 元。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情况说明

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会议同意继续滚动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公司先后使用 15,000 万元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天数	年化收益率	金额 (万元)
珠联璧合安享系列-双季盈	2015-07-14	2016-01-13	182	5.45%	3,000

珠联璧合安享系列-季安享	2015-11-18	2016-02-17	91	4.8%	3,000
珠联璧合安享系列-双季盈	2015-11-11	2016-05-11	182	4.9%	5,000
珠联璧合安享系列-季安享	2015-12-02	2016-03-02	91	4.7%	4,000
合计					15,000

（五）关于节余募集资金、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雪迪龙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会议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境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工业过程分析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分析仪器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共五个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剩余超募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利息、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共计 200,772,533.8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闲置资金均以理财或定期存款形式存储，尚未到期，上述资金将待到期后再行补充流动资金。

四、保荐机构对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在 2015 年度持续督导期间（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雪迪龙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苏 欣

杨卫东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10 日